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3)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應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38,745	641,846
已出售存貨成本		(323,548)	(393,849)
員工成本		(95,345)	(97,060)
折舊		(48,492)	(47,80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655	41,164
其他營運開支		(44,314)	(52,348)
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411	(6,674)
—衍生金融工具		(1,070)	1,03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042	4,306
融資成本	7	(18,669)	(22,355)
除稅前溢利		28,415	68,258
所得稅開支	8	(5,627)	(10,1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22,788</u>	<u>58,115</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40)	473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精算虧損		(589)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729)	4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2,059</u>	<u>58,588</u>
每股盈利(港元)	10		
基本及攤薄		<u>0.06</u>	<u>0.1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52,083	408,657
使用權資產	12	54,127	51,346
投資物業	13	577,084	523,390
會籍		1,560	1,5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464	21,572
租賃按金	15	7,776	9,21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5	1,751	3,400
		<u>1,014,845</u>	<u>1,019,140</u>
流動資產			
存貨		109,681	75,3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38,552	32,2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05,784	48,73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2(a)	1,692	9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b)	4,610	15,530
授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22(c)	–	–
可收回稅項		852	1,50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66	5,4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100	27,331
		<u>295,437</u>	<u>206,249</u>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57,685	70,405
合約負債		5,191	4,6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2(a)	31	163
衍生金融工具		1,070	–
租賃負債		39,150	35,8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	682,739	597,224
應付稅項		2,182	1,346
		<u>788,048</u>	<u>709,636</u>
流動負債淨值		<u>(492,611)</u>	<u>(503,38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22,234</u>	<u>515,753</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2,323	2,368
租賃負債		19,466	18,988
遞延稅項負債		864	725
		<u>22,653</u>	<u>22,081</u>
資產淨值		<u><u>499,581</u></u>	<u><u>493,672</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4,039	4,039
儲備		495,542	489,633
總權益		<u><u>499,581</u></u>	<u><u>493,672</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868)	91	342,303	448,293
期內溢利	-	-	-	-	-	58,115	58,11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473	-	-	47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73	-	58,115	58,588
股息(附註9)	-	-	-	-	-	(12,113)	(12,113)
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395)	91	388,305	494,768
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723	91	386,091	493,672
期內溢利	-	-	-	-	-	22,788	22,788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40)	-	-	(140)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精算虧損	-	-	-	-	-	(589)	(589)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40)	-	22,199	22,059
股息(附註9)	-	-	-	-	-	(16,150)	(16,150)
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583	91	392,140	499,581

附註：

- (a) 其他儲備包括(i)自非控股權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的儲備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收購該等附屬公司的已付代價的差額。
- (b) 根據澳門商法典的條文，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純利的25%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儲備不可向股東分派。

誠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所訂明，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附屬公司須將其按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釐定之10%除稅後溢利(抵銷過往年度之任何虧損後)分配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結餘達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轉撥至該儲備必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0,361)</u>	<u>74,794</u>
投資活動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5,104	12,13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72)	(19,72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1,751)	(74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306	–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8,150	9,2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5	84,478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取之股息	1,130	1,184
已收銀行利息	82	2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6,336)</u>	<u>86,614</u>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所籌措銀行及其他借貸	404,335	799,312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319,295)	(909,156)
償還租賃負債資本部分	(21,809)	(22,291)
已付利息	(18,669)	(22,355)
已付股息	(16,150)	(12,113)
政府補貼	—	1,152
	<u>28,412</u>	<u>(165,451)</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715	(4,0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於4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331	30,37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4	(692)
	<u>29,100</u>	<u>25,639</u>
於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2年11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7年5月1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駿業街58號電訊數碼大樓10樓。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CKK Investment Limited（「CKK Investment」）及Amazing Gain Limited（「Amazing Gain」）（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銷售電子設備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之產品業務、提供營運服務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部分於中國及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澳門元。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納同為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港元為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的披露要求編製。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492,611,000港元。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由於：

- (i) 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備有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126,791,000港元；

- (ii) 於545,308,000港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中，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毋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為389,565,000港元。

所有銀行借貸均由賬面值分別為297,653,000港元、577,084,000港元及38,552,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作為抵押。倘按要求還款條款行使，其還款預期可通過變現該等資產悉數收回。

本集團將持續遵守有抵押銀行借貸的財務契諾以及其他條款及條件，包括按時償還銀行借貸的本金及利息；及

- (iii) 本集團預期將產生足夠的營運資金履行於不少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之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屬必要的任何有關賬面值及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的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及所有數值全部約整至最近的千位數(千港元)，惟另有指示者除外。

除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2024年4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

(2020年)的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於期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無重大影響。

4. 收入

收入指產品業務中銷售電子設備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提供營運服務及物業投資等所產生的收入(扣除折扣)(倘適用)。本集團年內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貨品銷售		
產品業務	381,484	458,616
—提供服務		
產品業務	1,189	4,817
營運服務	136,235	157,419
其他分部	8,978	10,821
	<u>527,886</u>	<u>631,673</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按固定租賃付款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u>10,859</u>	<u>10,173</u>
	<u>538,745</u>	<u>641,846</u>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382,650	463,091
—隨時間	<u>145,236</u>	<u>168,582</u>
	<u>527,886</u>	<u>631,673</u>

交易價乃分配予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

於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客戶合約的所有餘下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因此，於該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獲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各項業務。董事選擇按照產品及服務的差異構建本集團組織架構。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產品業務	—	銷售電子設備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
營運服務	—	提供營運服務
物業投資	—	為資本增值或賺取租金而持有的投資物業

除各自構成報告分部的上述經營分部外，本集團擁有從事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的其他經營分部。於兩個報告期內，該分部於釐定報告分部時並未達到任何量化最低要求。因此，上述經營分部分類為「其他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按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時，主要經營決策者於兩個報告期內並無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外部銷售	382,673	136,235	10,859	8,978	-	538,745
分部間銷售	201	-	983	-	(1,184)	-
分部收入	382,874	136,235	11,842	8,978	(1,184)	538,745
分部業績	34,411	10,323	(5,116)	2,856		42,474
銀行利息收入						82
融資成本						(18,6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收益						11,41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1,07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042
公司開支淨值						(12,855)
除稅前溢利						28,415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外部銷售	463,433	157,419	10,173	10,821	-	641,846
分部間銷售	268	-	2,324	18	(2,610)	-
分部收入	463,701	157,419	12,497	10,839	(2,610)	641,846
分部業績	39,229	26,737	(5,280)	2,039		62,725
銀行利息收入						59
融資成本						(22,3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虧損						(6,67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1,03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3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分配收益						38,201
公司開支淨值						(9,037)
除稅前溢利						68,258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及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之詳情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136,207	150,908
客戶B ²	<u>90,102</u>	<u>不適用³</u>

¹: 來自營運服務之收入。

²: 來自產品業務之收入。

³: 相應收入並無佔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總收入10%以上。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82	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130	1,184
政府補貼		
— 保就業計劃 (附註)	—	1,1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值	15	38,114
處理收入	753	333
其他	<u>675</u>	<u>322</u>
	<u>2,655</u>	<u>41,164</u>

附註：該款項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提供的與保就業計劃有關的薪金及工資補貼。該補貼不存在未滿足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之利息開支：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358	20,293
—租賃負債	2,311	2,062
	<u>18,669</u>	<u>22,355</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	5,482	9,669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	6	81
遞延稅項		
—即期	139	393
	<u>5,627</u>	<u>10,143</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溢利則按16.5%徵稅。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本集團其他香港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期內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23年：25%）。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中國企業，全年應課稅入在人民幣3百萬元以下的，可按5%的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超出部分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期內及2023年同期，並未提供澳門所得補充稅，原因為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9. 股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23/24年度第一季度中期股息	-	-	0.03	12,113
2023/24年度第四季度中期股息	0.04	16,150	-	-
		16,150		12,113

於2024年11月28日所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決議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宣佈派發第二季度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2023年：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期內盈利	22,788	58,11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股 (未經審核)
-----------------------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3,753</u>	<u>403,753</u>
----------------------	----------------	----------------

由於期內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期內，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購置金額為19,372,000港元(2023年：19,725,000港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8日及2023年9月2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出售賬面值為44,951,000港元的物業的須予披露交易，代價為83,200,000港元(扣除直接開支47,000港元)。

除上述出售物業外，於期內，本集團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代價為15,000港元(2023年：1,325,000港元)。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帳面金額為零(2023年：1,413,000港元)。

於期內，本集團因改變用途而將賬面值為66,404,000港元(2023年：127,091,000港元)的物業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以向第三方租賃開始為證。

12. 使用權資產

於期內，本集團訂立若干租賃協議(新租賃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鋪及重續現有店鋪租賃)，因此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為25,621,000港元(2023年：24,410,000港元)。於期內並無撇銷使用權資產(2023年：無)。

13. 投資物業

於期內，本集團未有購買投資物業(2023年：無)。

於期內，本集團已將物業帳面值為66,404,000港元(2023年：127,091,000港元)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為投資物業。詳情，請參閱附註11。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強制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市值(附註)	<u>38,552</u>	<u>32,245</u>

附註：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在聯交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38,552,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2,245,000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2,638	3,22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0,204	15,612
租賃按金	22,661	22,37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751	3,400
水電及其他按金	7,776	8,184
預付供應商的款項	64,008	5,130
其他預付款項	<u>6,273</u>	<u>3,426</u>
	115,311	61,354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751)	(3,400)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租賃按金	<u>(7,776)</u>	<u>(9,215)</u>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流動部分	<u>105,784</u>	<u>48,739</u>

附註：該等金額主要包括應收金融機構的信用卡款項，預期該等金額將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4年9月30日，來自與客戶簽訂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1,901,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2,466,000港元）。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7至30天（2024年3月31日：7至30天）。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天內	2,087	2,477
91-180天	54	367
181-365天	332	272
365天以上	165	107
	<u>2,638</u>	<u>3,223</u>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1,852	44,486
應計薪資	8,274	8,469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59	17,450
	<u>57,685</u>	<u>70,405</u>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介乎10至50天（2024年3月31日：10至30天）。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31,182	43,679
61-90天	32	36
90天以上	638	771
	<u>31,852</u>	<u>44,486</u>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		
浮息按揭貸款	417,225	444,328
浮息信託收據借貸	208,331	54,664
浮息循環貸款	40,528	82,053
	<u>666,084</u>	<u>581,045</u>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		
東莞恭榮房地產管理有限公司 (「恭榮」) (附註22(a)(vii))	16,655	16,179
	<u>682,739</u>	<u>597,224</u>
有抵押	545,308	562,229
無抵押	137,431	34,995
	<u>682,739</u>	<u>597,224</u>

下列應付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支付：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浮息借貸：		
一年以內	293,174	185,609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9,049	28,600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96,411	95,919
五年以上	264,105	287,096
	<u>682,739</u>	<u>597,224</u>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銀行借貸賬面值	293,174	185,609
毋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 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賬面值(列入流動負債)	<u>389,565</u>	<u>411,615</u>
	<u>682,739</u>	<u>597,224</u>

(a) 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範圍載列如下：

	2024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3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浮息銀行借貸	<u>4.75%-6.23%</u>	<u>2.49%-7.10%</u>

(b)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貸款的賬面值則以人民幣計值。

(c) 於2024年9月30日，545,308,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562,229,000港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以賬面值分別為297,653,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44,642,000港元）、577,084,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523,390,000港元）、38,552,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2,245,000港元）及無（2024年3月31日：33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備有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126,791,000港元。

(d)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貸款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3.35%至3.45%（2023年：3.18%至6.59%）。

18. 股本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3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 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	<u>1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並繳足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 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	<u>403,753</u>	<u>4,039</u>	<u>403,753</u>	<u>4,039</u>

19.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分租部分其租賃的零售店舖以及出租其投資物業。於2024年9月30日，該等租賃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經磋商租期為一至三年（2024年3月31日：一至三年）。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於報告日期已生效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將於未來期間由本集團收取之詳情如下：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9,698	8,95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4,195	6,131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u>1,040</u>	<u>673</u>
	<u>14,933</u>	<u>15,760</u>

20. 資本承擔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並無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u>4,164</u>	<u>2,341</u>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及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以劃分公平值級別水平（第1至第3級）之資料。

- 第1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38,552	32,245	第1級	市場報價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070	—	第3級	蒙特卡羅模擬模型

各公平值層級之間並沒有於兩個期間轉移。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關連公司				
至鼎有限公司(「至鼎」)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iii) & (v)	-	1
	向其購買貨品	(i), (iii) & (v)	17	-
卓聯(遠東)有限公司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iii) & (v)	-	5
張公館中央廚房有限公司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iii) & (v)	-	248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iii) & (v)	-	94
張公子飲食有限公司 (「張公子飲食」)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iii) & (v)	-	4
	向其購買貨品	(i), (iii) & (v)	50	-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iii) & (v)	1,295	1,200
	向其收取的大廈管理費收入	(ii), (iii) & (v)	-	294
張公館西餐有限公司 (「張公館西餐」)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iii) & (v)	-	6
	向其購買貨品	(i), (iii) & (v)	41	-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iii) & (v)	968	800
	向其收取的大廈管理費收入	(ii), (iii) & (v)	-	220
CKK Japanese Restaurant Limited(「CKK Japanese」)	向其購買貨品	(i), (iii) & (v)	58	-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iii) & (v)	1,232	-
恩潤企業有限公司 (「恩潤企業」)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1,785	2,163
恩潤投資有限公司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345	420
Marina Trading Inc.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630	630
先力創建有限公司 (「先力創建」)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3,295	3,822
	向其支付的維修服務費用	(i), (iii) & (v)	-	360
	向其支付的利息開支	(i), (iii) & (vi)	-	150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訊數碼財務有限公司 (「電訊數碼財務」)	向其收取租金收入	(ii), (iii) & (v)	6	6
電訊數碼證券有限公司 (「電訊數碼證券」)	向其收取認購費收入	(i), (iii) & (v)	392	476
	向其收取信息技術 支援服務收入	(i), (iii) & (v)	-	300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iii) & (v)	356	452
電訊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電訊物業投資」)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1,067	1,067
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電訊服務」)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iii) & (v)	605	605
電訊首科有限公司 (「電訊首科」)	向其支付的維修及翻新服務	(i), (iii) & (v)	256	429
	向其收取的物流費收入	(i), (iii) & (v)	454	554
	向其支付的評級及 翻新服務費	(ii), (iii) & (v)	32	37
	向其收取的管理費收入	(i), (iii) & (v)	-	220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 (iii) & (v)	968	836
恭榮	向其支付的利息開支	(i), (iii) & (vii)	284	202
一間聯營公司				
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	向其收取的服務收入淨額	(i)	136,207	150,908
	向其支付的移動方案服務費	(i)	14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的詳情如下：

	附註	於期／年末尚未償還 之最高金額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張公子飲食	(iii) & (iv)	450	–	450	–
張公館西餐	(iii) & (iv)	325	–	325	–
CKK Japanese	(iii) & (iv)	433	–	433	–
恩潤企業	(iii) & (iv)	–	88	88	88
電訊數碼財務	(iii) & (iv)	3	–	3	–
電訊服務	(iii) & (iv)	459	–	459	–
電訊首科	(iii) & (iv)	22	10	22	82
		1,692	9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詳情如下：

	附註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至鼎	(iii) & (iv)	28	49
張公子飲食	(iii) & (iv)	–	60
張公館西餐	(iii) & (iv)	–	35
CKK Japanese	(iii) & (iv)	–	18
電訊數碼證券	(iii) & (iv)	–	1
電訊物業投資	(iii) & (iv)	3	–
		31	163

附註：

- (i) 該等交易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
- (ii) 評級及翻新費、大廈管理費、租金收入及租金開支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每月固定金額收取。
- (iii) 本公司董事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及張敬峯先生(統稱「張氏兄弟」)於有關各方直接或間接擁有實益權益及控制權。

- (iv) 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v) 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vi) 於2022年4月1日，本公司與先力創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先力創建同意授出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先力創建循環融資」），其可根據條款予以提取。該融資自貸款協議日期起36個月內有效。該筆貸款的當前利率為融資金額的1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1.2%。本公司應按月償還所產生的利息及於融資期末或於接獲付款通知書後一個月內（以較早者為準）償還貸款。截至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先力創建循環融資並無未償還款項。

先力創建循環融資構成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而來自先力創建的貸款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並非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先力創建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vii) 於2022年4月1日，本公司與恭榮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恭榮同意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1,572,000港元）的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恭榮循環融資」），其可根據條款予以提取。該融資自貸款協議日期起36個月內有效。該筆貸款的當前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就融資金額頒佈的當前年利率。本公司應按月償還所產生的利息及於融資期末或於接獲付款通知書後一個月內（以較早者為準）償還所有未償還的本金。於期內，並無新增提取款項且截至2024年9月30日人民幣15,000,000元（相等於約16,655,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人民幣15,000,000元，相等於約16,179,000港元）尚未結清。

恭榮循環融資構成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而恭榮循環融資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並非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恭榮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信貸期為7天(2024年3月31日:7天)及為具有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賬齡為30天(2024年3月31日:30天)。該款項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概無逾期亦無減值。
- (c) 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息期。於2024年9月30日,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的賬面值為零港元(2024年3月31日:零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3,68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680,000港元)。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8,358	8,325
離職後福利	98	97
	<u>8,456</u>	<u>8,422</u>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由董事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四個業務分部，包括：(i)產品業務：銷售電子設備、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ii)營運服務：向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新移動通訊」)(由本集團擁有40%權益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擁有60%權益的聯營公司)提供營運服務；(iii)物業投資；以及(iv)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提供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為538.75百萬港元(2023年：641.85百萬港元)及純利約為22.79百萬港元(2023年：58.12百萬港元)。

2024年上半年，香港經濟難以維持增長勢頭，經濟復甦緩慢。整體市場面臨經濟放緩、消費信心疲弱以及市場競爭加劇的挑戰。整體消費者信心仍然謹慎，營商環境持續艱難。於期內，本集團的產品業務繼續為本集團貢獻主要收入來源。產品業務的收入約為382.67百萬港元(2023年：463.43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1.03%。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香港經營70間零售店，為客戶提供各種電子及消費產品。

營運業務方面，期內收入下跌約13.46%至約為136.24百萬港元(2023年：157.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電訊業競爭激烈所致。

物業投資業務持續為本集團貢獻穩定可靠的收入。特別是本集團於2022年5月成功收購位於觀塘的13層活化工業大廈，自2023年完成翻新工程及更新後，一直穩定地帶來租金收入。

財務回顧

分部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3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產品業務	382,673	71.0	463,433	72.2
營運服務	136,235	25.3	157,419	24.5
物業投資	10,859	2.0	10,173	1.6
其他分部	8,978	1.7	10,821	1.7
收入總額	<u>538,745</u>	<u>100.0</u>	<u>641,846</u>	<u>100.0</u>

收入

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約為538.75百萬港元（2023年：641.8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6.1%。

產品業務的收入約為382.67百萬港元（2023年：463.43百萬港元）。消費信心疲弱及市場競爭加劇等因素致使來自產品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7.4%。此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

除產品業務，電訊市場的競爭激烈也影響來自提供營運服務的表現。營運服務的收入減少約13.5%至約為136.24百萬港元（2023年：157.42百萬港元）。

物業投資收入輕微增加至約為10.86百萬港元（2023年：10.17百萬港元），上升約6.8%。增加主要源自於2022年5月收購的建築物所產生的租金收入。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的收入約為8.98百萬港元（2023年：10.82百萬港元）。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約17.0%。這主要是由於傳呼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於期內約為2.66百萬港元（2023年：41.1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約93.5%。下降主要是由於去年同期獲得出售物業之收益約為38.20百萬港元及政府補貼約為1.15百萬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租金、水電費及門店與客戶服務中心的營運開支、有關賽馬、足球比賽及股市的資訊費、廣告及宣傳費用、傳呼中心的營運費、傳呼機維修成本、漫遊費、銀行手續費、審核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辦公開支。其他經營開支約為44.31百萬港元（2023年：52.3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i)店鋪數量減少導致店鋪經營費用減少；(ii)因傳呼機用戶流失以致資訊費減少以及(iii)廣告及宣傳費用減少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期內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7.04百萬港元（2023年：4.3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3.3%。該款項主要指我們分佔新移動通訊的純利。該上升主要由於新移動通訊的銷售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於期內，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約為16.36百萬港元(2023年：20.29百萬港元)，下降約19.4%。管理階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所致。除上述之外，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並無重大變動。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根據應評稅溢利計算的應付稅款及遞延稅項之總和。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5.63百萬港元(2023年：10.14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2.79百萬港元(2023年：58.1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0.8%。下降主要由於去年同期獲得出售物業之收益約為38.20百萬港元及政府補貼約為1.15百萬港元被期內的(i)毛利減少；(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以及(iii)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減少所抵銷。

於金融資產之投資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為38.55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32.2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總資產約2.9%。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股票名稱	香港交易所 (附註)	招商銀行 (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持有的證券數量	74,713	341,254
佔投資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0.0059%	0.0074%
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公平值(千港元)	19,941	12,304
期內出售所得款項(千港元)	(3,125)	(1,979)
期內的公平值收益(千港元)	8,293	3,118
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公平值(千港元)	25,109	13,443
截至2024年9月30日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概約百分比	1.9%	1.0%
期內股息收入(千港元)	<u>336</u>	<u>794</u>

附註：

股票簡稱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香港交易所	00388.HK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03968.H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金融工具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累沽期權合約（「累沽期權合約」）分類為金融負債約為1,07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無）。累沽期權合約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證券掛鉤。本集團透過香港的一間金融機構於市場購入累沽期權合約。

本集團對該等投資的投資策略

本公司的投資目標是產生穩定的額外利息或股息收入。我們對該等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認可證券交易所對信譽良好及具規模發行人的前景進行投資，從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所涉及的風險因投資組合的多樣性以及該等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而得到平衡及緩和。

本集團在作出投資決策時會考慮以下標準：(i)在資本增值及股息派付方面的潛在投資回報；(ii)當時的風險承受水平；以及(iii)現有投資組合的多元化。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值約為492.61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503.39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9.10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27.33百萬港元）。

除提供營運資金以支持業務發展外，本集團亦有可動用的銀行融資，以滿足業務擴展及發展的潛在需要。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有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126.79百萬港元，可在其有進一步資金需求時進一步提取。銀行現金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可為本集團的持續的經營需要提供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3月31日：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位於香港，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持續監控相關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股息

於2024年11月28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宣佈派發第二季度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2023年：無）。

資本結構

於期內，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銀行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彼等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3年8月8日，本集團與Tai Yip Investments No. 9 Limited（「買方」）訂立臨時協議，本集團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位於香港九龍區九龍灣大業街59號三湘九龍灣貨運中心工廈3樓C4及C5上落貨區及B卸貨區，代價為83.20百萬港元。該交易已於2023年9月22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8月8日及2023年9月22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物業及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534名（2024年3月31日：554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人員、行政人員、營運及技術員工。僱員薪酬、晉升及加薪乃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專業及工作經驗並參考現行市場慣例及標準評估。本集團將優秀員工視為企業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

展望

展望未來，短期內的商業前景預計仍將充滿困難。香港零售業繼續面臨經濟疲弱及消費信心低迷帶來的挑戰。北上消費及海外旅遊的盛行趨勢，為香港本地零售業帶來挑戰。國際地緣政治和經濟的不明朗，各國利率仍存在不確定性，進一步抑制了零售市場的表現。儘管與中國內地的跨境活動已恢復，但過去幾年，國內經濟復甦速度較預期慢。整體而言，消費者信心依然謹慎，營商環境繼續面臨多重挑戰。

儘管面臨這些挑戰，本集團仍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的購物體驗和服務質量，同時審慎地專注於加強成本管理，並致力於提高未來的整體營運效率。本集團將堅持探索及物色應對市場狀況的新商機，並採取適當的策略克服市場挑戰，抓住潛在的市場機遇，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帶來長遠及可持續的價值。

其他資料

第二季度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宣佈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派發第二季度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是次第二季度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予，於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為釐定有權獲派發是次第二季度中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至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是次第二季度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是次第二季度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25年1月13日（星期一）或該日期前後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5月20日（「採納日期」）採納的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並於此期間後將不予授出購股權。該計劃已於2024年5月19日屆滿。以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以發展本集團業務；向合資格承授人提供額外獎勵；以及透過將購股權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連成一線，推動本集團長遠的財務成就。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及本公告日期，該計劃項下並沒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張敬石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967,000	5.19%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506,000	5.08%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川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568,000	5.09%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638,000	5.11%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黃偉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74%
莫銀珠女士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74%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Amazing Gain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控股公司。下表所列的公司(Amazing Gain除外)均為Amazing Gain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Amazing Gain及下表所列的其他公司均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以及張氏兄弟各自被視為於所述相聯法團中擁有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本金額	佔權益概約 百分比
Amazing Gain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00	100%
CKK Investment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	100%
P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2	100%

附註A: 根據於2024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403,753,000股股份進行計算。

附註B: CKK Investment持有2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4.49%。CKK Investment由Amazing Gain全資擁有。KW Che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張恭榮家族信託」)為Amazing Gain之唯一股東, 而彼作為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張恭榮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代名人持有Amazing Gain的股份。張恭榮家族信託為全權信託, 其全權受益人包括張氏兄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張氏兄弟各自被視為於張恭榮家族信託持有的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 於2024年9月30日, 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外,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為任何安排的一方, 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管本公司全體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條文。全體董事宣稱彼等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及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5%或以上權益：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附註A}
CKK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220,000,000	54.49%
Amazing Gain Limited ^{附註B}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20,000,000	54.49%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附註B}	受託人(被動受託人除外)	220,000,000	54.49%
鄧鳳賢女士 ^{附註C}	配偶權益	240,506,000	59.57%
楊可琪女士 ^{附註C}	配偶權益	240,638,000	59.60%

附註C: 鄧鳳賢女士及楊可琪女士分別為張敬山先生及張敬峯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張敬山先生及張敬峯先生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24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通知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期內已貫徹遵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段提述的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1.2條所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已經並將會繼續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有關更新資料被視為足以詳細向董事會提供本公司的一般性更新，令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達致企業管治守則第D.1.2條守則條文及／或相應上市規則的目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自本公司最近刊發之2023/24年度報告起並沒有須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以履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之職責。審核委員會委員由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羽龍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並遵照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查閱。審核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已審閱，並批准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dhl.cc)。本公司之2024年度中期報告於適當時候會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提及之網站內刊載。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2024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張敬峯先生、黃偉民先生及莫銀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